



华瑞兴律师事务所

United & Way Law Firm

关于 2019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的法律意见书

---

委托人：广州市财政局



华瑞兴律师事务所

United & Way Law Firm



致：广州市财政局

广东华瑞兴律师事务所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司法厅批准成立，具有合法执业资格的律师事务所，有资格就中国法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本所作为广州市财政局的专项法律顾问，接受贵局的委托，就 2019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 一、 释义与简称

除非特别说明或另有所指，本意见书的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意见书”	指	关于 2019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的法律意见书
“债券项目”	指	2019 年第一批政府新增债券项目，系广东省人民政府为 2019 年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2019 年广州市白云区北部 8 村 1 居主干管供水工程项目、2019 年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等多个项目发行的，以各项目未来的污水处理



		费、土地出让等收益偿还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
“本项目”	指	2019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系被纳入债券项目的其中一个项目
“本所”	指	广东华瑞兴律师事务所
“贵局”	指	广州市财政局
“水务局”	指	广州市水务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专项评估报告》”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9年1月18日向广州市财政局出具的《2019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兴财光华（广）审专字（2019）第01015号）

## 二、 声明



- 1、 贵局及水务局向本所提供了本意见书附件所列明的资料；水务局对其提供的资料作出了声明，保证提供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且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 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向本所提供了《专项评估报告》。
- 3、 对于出具本意见书的事实，本所获取了有关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文件，有关政府部门、水务局或其他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
- 4、 本所依据本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表意见；已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到水务局了解本项目的情况，查阅相关资料；对所获取的资料进行了审阅，并经提供机构盖章确认；已通过政府网站核实水务局的主体信息。
- 5、 本所仅就水务局的主体资格、本项目情况及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工程、财务、审计、信用评级等其他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意见书在引用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及相关文件的数据、意见及结论时，不表明本所对该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 6、 本所同意贵局将本意见书作为债券项目的政府报批文件，用于债券项目的申请。



华瑞兴律师事务所

United & Way Law Firm

基于以上所述，本所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 三、 法律意见

#### (一) 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机构

经本所核查，本项目的项目组织实施机构的主体资格情况如下：

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全面剿灭黑臭水体作战方案（2018-2020 年）的通知》（穗府办函〔2018〕133 号）及水务局提供的《关于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情况说明》显示，水务局为本项目的牵头组织实施机构，建设管理主体为市水投集团及各区政府。

据水务局持有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的信息显示，水务局的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100007485821N
名称	广州市水务局
类型	机关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555 号
法定代表人	龚海杰
设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28 日

本所认为，水务局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的政府机构，依据上述穗府办函〔2018〕133 号文，有权牵头组织实施本项目。

#### (二) 本项目的情况



经本所核查，本项目所包含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
项目总投资	418 亿元
建设范围	广州越秀、海珠、荔湾、天河、白云等行政区域和广州大学城范围内
建设内容	广州市中心城区污水主干管、截污支管完善、城中村截污纳管建设
项目对应资金需求	12.6432 亿元
项目现状	项目正在推进

据此，本所认为，就本项目，水务局正在牵头组织实施本项目的相关工作，有实施项目的资金需求。

### （三） 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及《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第七条“专项债务收支应当按照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实现项目收支平衡”的规定，本项目需要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估报告》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经本所核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2014年01月30日，营业期限至2033



年 08 月 14 日，类型为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088093730T，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取得了广东省财政厅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序号 502667），有资质出具《专项评估报告》。

依据《专项评估报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在相关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 2019 年广州市粤港澳大湾区污水联合防治项目，预期污水处理费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据此，本所认为，本项目基本符合《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及《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之规定。

#### （四） 总结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水务局系本项目的牵头组织实施机构；列入债券项目的本项目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水务局应当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的要求，将债券项目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本项目。



华瑞兴律师事务所  
United & Way Law Firm

广东华瑞兴律师事务所

2019年1月24日

